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oGree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 *EcoGreen Fine Chemicals Group Limited* 中怡精細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1)

更改公司名稱及標誌 及 更改股份之中文簡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更改為「EcoGreen Internatioanl Group Limited」，而中文名稱「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作為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

本公司股份之中文簡稱將由「中怡精細化工」更改為「中怡國際」，以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由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股份之英文簡稱將維持不變，仍為「ECOGREEN」。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仍為「2341」，且本公司之網址亦將維持不變，仍為「www.ecogreen.com」。



本公司已採用「」作為新標誌，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茲提述中怡精細化工有限公司（現稱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更改本公司之名稱（「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更改為「EcoGree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而中文名稱「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作為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

繼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已將其名稱更改為「EcoGree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登記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分別為「EcoGree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及「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股份之中文簡稱

隨著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股份之中文簡稱將由「中怡精細化工」更改為「中怡國際」，以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由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股份之英文簡稱將維持不變，仍為「ECOGREEN」。

採納公司標誌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起，本公司已採用新標誌。新標誌將印列於本公司之有關公司文件上，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股票、宣傳資料、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通函及公司用品。本公司新標誌載列如下：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稱之所有已發行現有證券證明書將繼續可作為該等證券之所有權憑證，以及仍可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本公司將不會為現有證券證明書換取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證明書作出任何安排。新證券證明書將僅以本公司新名稱及新雙重外文名稱發行。

本公司之網址將維持不變，仍為「www.ecogreen.com」。

承董事會命
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中怡精細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楊毅融
主席兼總裁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 僅供識別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楊毅融先生(主席)、龔雄輝先生、盧家華女士、林志剛先生及韓歡光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馮濤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丘福全先生、黃翼忠先生及劉宏業先生。